

公司代码：600408

公司简称：*ST 安泰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安泰	600408	安泰集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锦龙（董事长代行职责）	刘明燕
电话	0354-7531034	0354-7531666
办公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57,085,811.35	5,466,610,757.37	-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213,436.06	683,354,307.38	65.9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05,986.78	699,372,381.00	-67.48
营业收入	3,881,289,797.33	2,537,169,512.27	5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255,006.37	-67,016,093.1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231,723.19	-79,261,635.9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31	-7.19	增加56.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4	-0.0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4	-0.07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73,26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安民	境内自然人	31.57	317,807,116	0	质押	317,807,116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1.72	17,300,000	0	未知	
郑帮雄	境内自然人	0.95	9,551,226	0	未知	
温志军	境内自然人	0.83	8,400,000	0	未知	
黄静	境内自然人	0.51	5,088,400	0	未知	
王可	境内自然人	0.49	4,913,321	0	未知	
赵睿	境内自然人	0.42	4,208,100	0	未知	
李跃先	境内自然人	0.35	3,534,500	0	未知	
徐小蓉	境内自然人	0.31	3,120,500	0	未知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28	2,804,7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安民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 年上半年钢铁行业运行稳中向好，在市场需求不断释放、环保政策持续发力的情况下，供需关系得到较好改善，市场价格逐步企稳回升，钢铁企业经营效益整体趋好。受下游钢铁行业运行向好影响，焦化行业也保持了较高的景气度，虽然焦炭价格波动剧烈，但受到了下游需求的强烈支撑，焦炭价格维持相对高位。

随着钢铁、焦化市场的稳步好转，公司主营产品焦炭与H型钢的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上涨，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提升。同时，公司又得益于控股子公司宏安焦化与奥合银行的债务重组收益，以及收回部分关联方欠款而冲回相应的坏账准备等因素的积极影响，公司2018年上半年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焦炭101.90万吨、型钢54.12万吨、矿渣粉30.40万吨、发电2.24亿度；销售焦炭99.96万吨、型钢52.81万吨、矿渣粉25.09万吨、售电2.12亿度。2018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8.8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亿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